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大鹏监管局文件

市市场监管局大鹏监管局普法工作报告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新区关于“谁执法谁普法”工作的部署，完善制度机制，创新工作方式，多措并举推进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取得较好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高位推动，为普法工作有效开展提供坚强保障

我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普法工作，专门成立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局领导任副组长、各科所长任成员，各单位分别指派 1 名公务员担任普法员，制定实施普法责任清单，形成了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普法工作机制。同时，将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制定实施普法计划和重点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谋划部署各阶段普法任

务，每个科所都安排专门普法经费，并将各单位普法责任落实情况作为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考核不达标的单位和其普法员不得评为优秀，有效推动普法工作顺利开展。

二、坚持服务大局，以普法依法治理促进新区经济社会发展

（一）以普法促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举全局之力开展百家重点企业调研服务，调研服务通过全面查找问题、全面了解需求和落实整改服务三个步骤有效推进，解决了一批制约企业发展的实际问题，并向企业派送市场监管政策汇编和有关法律法规，动员有条件企业申报相关奖项和资助。同时，针对企业存在问题和需求，举办知识产权、质量标准、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特种设备、企业年报等专题培训 16 场，共培训企业人员 1300 多人次，深受企业欢迎和赞扬。二是在新区生命科学产业园设立了市场监管工作站，为园区企业提供业务办理和政策法规释疑等“一站式”服务。此举被人民日报、中国质量报、中国食品报等主流媒体作了报道。三是积极主动服务新区重大投资项目和新引进重点企业。与金沙湾国际度假区经营方签署合作备忘录，在特种设备采购、安装、监管和食品安全、商事登记等方面提供法律指导意见，促进企业合法合规发展，有效防范法律风险。

（二）以普法促知识产权创造水平提升。今年新区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作出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的部署。我局积极争取市知识产权局的重视支持，依托新区生命科技促进联合会，成立新区首个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为企业提供政策法规解读、宣传教

育培训、专利申请、纠纷争议解决等“一站式”服务，助力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和技术创新，此举被人民网、中国质量报等主流媒体作了报道。截至8月，新区专利授权量同比增长36.65%，增长率全市第一；PCT国际专利同比增长46.67%，增长率全市第一；有效发明专利十年以上维持率67.08%，排名全市第一。

（三）以普法促市场领域疫情防控有效开展。充分发挥微信、抖音等新媒体“短、平、快”优势，在全系统率先制作餐饮单位、集体食堂、农贸市场、公共电梯疫情防控宣传视频，及时推送相关企业和单位，有效促进市场领域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我局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深圳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称号，相关工作被人民网、《学习强国》、中国食品报、凤凰网等媒体专题报道38次，被市委市政府和省局、市局信息刊物采用的稿件达44篇，在全系统名列前茅。

三、坚持结果导向，着力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普法工作要紧跟时代，在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出台实施的“八五”普法规划特别强调要在法治需求与普法供给之间形成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这为我局深入开展普法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指引了方向，围绕这一要求，我局突出抓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聚焦实时普法，促进执法与普法相融相促

一是创新推出执法直播普法模式。在全市率先打造《大鹏市监节日查》品牌，在中秋、国庆等重大节假日期间，联合新闻媒

体对旅游片区的食品安全、特种设备、价格计量等方面开展突击检查，执法行动全程采用“视频+图文”方式直播，在执法过程中同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向公众作出消费提醒，有效规范旅游经营行为，助力新区打造旅游品牌。节目一播出点击量近 50 万，受到新区主要领导的高度肯定和表扬。同时，我局还开展了《星期一查电梯》《星期三查餐厅》《九号查酒》等直播活动，推动市场主体落实责任，有效提升公众安全意识，营造市场监管共建共治良好氛围。二是以稽查执法促普法。我局今年作出了“一月一专项”的执法行动安排，主要围绕促进提升新区旅游服务质量开展有针对性的执法检查，查处了一批有影响的案件，多宗案件入选国家、省、市典型案例，有力震慑违法行为，促进相关行业规范发展。其中，我局举全局之力开展的酒店民宿日用品化妆品专项执法检查，是我市 2009 年市场监管大部制改革以来首次大规模开展的行动，查扣一批假冒伪劣产品，查处一批案件，有力震慑了违法违规行为，促进提升新区旅游服务质量，受到新区和市局主要领导的批示表扬。

（二）聚焦精准普法，提升重点领域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一是加大学校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力度。我认为食品安全必须从娃娃抓起，从中小学和幼儿园抓起。基于这一认识，我局组织编制了幼儿园、小学、中学四套食品安全科普教材，推动学校设立了食品安全科普教育课程，定期组织学生到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让学生们掌握食品安全知识，远离不安全食品，从

小形成健康的饮食习惯。同时，通过“小手拉大手”，推动千家万户和全社会重视关注和积极投身食品安全工作。二是精心制作普法宣传作品。一方面，我局将查办的典型案例制作成执法教学小视频，推送至微信监管群开展普法。有效震慑违法违规行为，推动普法教育生动开展。其中我局拍摄的《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实录》荣获全系统“场景教学小视频”大赛三等奖；《市场经营者使用作弊秤》在都市频道、第一现场、抖音、辖区电子显示屏等平台播放，有效震慑违法违规行为，点击率达165万。另一方面，“量身定制”普法内容，比如为提升企业和市民安全使用特种设备意识，我局结合具体监管要求，编制叉车“六项”注意等通俗易懂、入脑入心的普法口诀。

四、打造普法阵地，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

（一）着力打造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先行示范区。争取新区的重视支持，依托旺泰佳公司“美丽乡村”丰富的现代农业资源，建成全市首个从农田到餐桌的综合性、实景式的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设有水培、食安、五谷、百菜、瓜果科普和食安体验6个区域，主要面向青少年学生和市民游客。依托街道食品快检室打造街道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定期开展市民送检和普法宣传活动。在辖区22个社区和122个自然村全覆盖设置了食品安全宣传和科普教育专栏，打造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食品安全宣传和科普教育新格局，促进形成人人重视参与食品安全的社会氛围，荣获深圳市“两建”十大先行示范工作和第八届南都街坊口

碑榜民生微实事 20 强。

（二）着力打造法治宣传窗口，扩大普法覆盖面。一是依托行政许可审批窗口，根据市场主体要办理的业务实时提供普法宣传，比如针对食品经营单位，我局在发许可证的同时就告知经营者需要落实的管理责任，派发相关政策法规，推动市场主体合法合规经营。二是创新普法宣传载体。一方面，在辖区 200 平米以上和重点旅游片区 50 至 200 平米餐饮单位全部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显示屏界面设置了后厨、普法窗口等模块，及时宣传各阶段部署的普法内容。另一方面，加强农贸市场普法宣传，在所有农贸市场内经营档口全部安装智慧计量，定期将限塑、禁食野生动物、食品安全、价格计量等与市场经营行为密切相关内容在智慧计量显示屏滚动播放，提升市场经营者和群众守法意识，为农贸市场监管工作的有效开展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五、坚持创新导向，努力打造依法治理实践样板

（一）以法治思维推动农贸市场监管先行示范。为进一步提升辖区农贸市场环境卫生、食品安全、经营秩序、安全生产水平，我局在全市率先出台了农贸市场综合整治方案，依法依规将整治任务落实到有关职能部门和单位，确保了整治工作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常抓不懈。综合整治工作开展以来，共出动 2700 余人次，发现并整改问题 349 个，立案查处 20 宗，新区农贸市场在全市环境卫生指数测评排名逐月提高，取得明显成效。

（二）全面开展主体责任落实行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是市

场监管的治本之策。我局结合监管实际实施了两项制度：一是实施告知承诺制度。分行业梳理市场经营单位的法律义务责任并编制成告知承诺书，书面告知经营单位必须承担的主体责任，同时要求其作出诚信守法经营、保障质量安全的书面承诺。二是实施信用公示制度。在重点旅游片区 625 家经营单位张贴信用二维码，消费者扫码即可查询经营单位投诉举报、消费评价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今年以来共扫码 2.6 万人次，强化了消费监督，倒逼经营者诚信守法经营。

（三）以源头治理有效防范新区市场领域消费纠纷。一是在重点旅游片区推行“六个统一”（统一明码标价牌、统一使用防作弊电子秤、统一先计价后消费、统一公开经营服务承诺、统一设置信息公示栏、统一公开信用二维码）创新举措，有效规范旅游经营行为，新区消费投诉纠纷明显减少，重点旅游片区基本告别短斤缺两和价格欺诈。“六个统一”被评为深圳“两建”十大先行示范工作和第七届南都街坊口碑榜优秀奖。二是在旅游景区、农贸市场、商超、购物中心等场所设立消费者权益服务站，每个服务站配备专兼职人员，及时处置消费纠纷，开展“站点式”普法，进一步拓宽普法渠道。三是开展志愿扫街行动。组建了一支志愿者队伍（人数达 620 人，全市第二），定期对旅游片区和商业中心等重点区域开展巡查（5 至 10 月旅游旺季时段一周至少两次），今年来共发现整改存在问题 498 个，上报我局查处问题 59 个。同时对经营者开展面对面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向经营

者派发法律法规 2600 余份，有效提升经营者诚信守法意识。通过上述举措，实现了“一降一升”：消费投诉工单量同比下降了 20%，消费者满意率达 90.06%，排名全市第一。

六、坚持制度先行，推动学法执法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

（一）出台实施学习培训制度。一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关于依法治国论述作为“第一课题”和“三会一课”的学习内容。二是每半个月组织召开科所长例会，每次安排 1 至 2 名科所长带头解读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突出学习涉及监管执法的规定。三是精心组织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知识产权等业务培训班 26 期，开展“以老带新、以案代训”等活动，有效提高执法队伍履职能力。四是积极主动开展学法活动。我局今年的学法考试参考率和优秀率均为 100%；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法律知识竞赛，其中全国市场监管 12315 技能大比武活动比赛挑战赛一等奖获奖人数全系统第一，荣获第二届市市场监管系统法律知识竞赛二等奖。此外，每年组织局领导和执法人员旁听法院庭审，我局每宗行政诉讼案件都有局领导出庭应诉，进一步增强办精品案件的意识。

（二）推动行政执法规范化，复议诉讼案件连续五年零败诉。编印《法制工作信息》10 期，对定性简单、取证容易、争议不大的案件实施格式化执法，同时契合《深圳市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及我局案件核审发现问题，有针对性编印涵盖立案审批表、

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证据提取说明、结案报告及卷宗封面等32种常用文书模板，有效提高执法文书制作的质量和效率。同时，每季度开展案件评查，实施自查和交叉互评，及时整改不规范案件，进一步提高案件质量。

（三）加强队伍建设。一是制定实施法制员制度。明确选拔、任职、职责等规定，每个办案单位常设1名法制员，对本单位监管执法等进行法制监督，确保执法活动合法合规。二是加强执法队伍管理和培训。实施平时考核制度，将案件办理情况纳入执法人员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职级晋升的重要参考依据。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鹏监管局

2021年11月11日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鹏监管局 2021 年普法计划表

序号	普法内容	普法方式	普法地点	普法对象	完成时限	牵头科室	协办科室
1	宪法日法制宣传	设摊派发资料	葵涌公园	辖区居民	2021.12	法制科	各监管所
2	开展依法行政相关内容培训	培训	待定	局全体执法人员	2021.12	法制科	无
3	2021 年许可注册业务培训，普及商事登记、食品经营、药械经营、特设使用登记、农业畜牧业等知识	培训	待定	局相关工作人员及新区行政服务大厅综合窗口工作人员	2021.12	许可科	无
4	通过开展许可注册业务指引宣传，引导群众自觉守法、依法办事	派发业务指引手册	行政服务大厅	群众	2021.12	许可科	无
5	依托文明城市创建及“两建”宣传工作，通过对《广东省商品交易市场管理条例》《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广告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的宣传，提高辖区民众守法、维权、	提供现场咨询、派发宣传手册和宣传品	农贸市场	市场经营户和消费者	2021.12	信用科	食品科、农牧科、各监管所

	诚信意识。						
6	产品质量监管、特种设备、知识产权等法律宣贯	结合执法监管、日常宣传等手段进行普法	待定	群众	2021.12	质监科	无
7	特种设备业务培训	现场讲解、视频宣讲等	局机关	相关科所	2021.12	质监科	无
8	根据新区 2021 年“一月一主题”法治宣传计划，结合新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食品安全监督条例》着力加强药品食品安全法治宣传。	现场讲解等	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	群众	2021.4	食品科	无
9	食品安全知识、法律法规	培训	待定	食品生产企业负责人	2021.12	食品科	无
10	《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知识、法律法规	培训	待定	餐饮单位负责人、食品安全管理员	2021.12	食品科	各监管所
11	通过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宣传，提高辖区农产品经营者的守法意识和民众的维权意识。	提供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	农贸市场	农产品经营户和消费者	2021.12	农牧科	信用科、各监管所

12	《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进社区宣传	待定	辖区居民	2021.10	药品科	无
13	总结大鹏新区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领导小组 2019 相关的工作情况，宣传打击侵权假冒相关知识	张贴海报	社区宣传栏	群众	第二季度	稽查科	无
14	打击传销相关知识	宣传栏	13 个社区的宣传栏	群众	第三季度	稽查科	无
15	打假、打传、扫黑除恶相关知识	委托第三方派发宣传资料	杨梅坑、较场尾、水头海鲜街、双拥码头	群众	第四季度	稽查科	无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集中宣贯	待定	海鲜餐厅负责人	2021.10	消委会	法制科、各监管所
17	特种设备相关法规培训	培训、宣贯会	葵涌所会议室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	2021.11	葵涌所	无
18	《食品安全法》相关培训	培训、宣贯会	葵涌所会议	餐饮企业负	2021.9	葵涌所	无

			室	责人及食品安全管理员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现场宣讲	佳兆业广场	辖区居民	2021.3	大鹏所	无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 安全法》	培训、宣贯会	待定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责任人	2021.11	大鹏所	无
21	《食品安全法》《野生动物 保护法》等	现场宣讲、派发 宣传资料	鹏腾市场	辖区居民	2021.3	南澳所	无
22	特设设备法律法规宣贯	集中培训和宣传	待定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2021.12	南澳所	无
23	《食品安全法》《商事登记 条例》等	现场讲解和派发 宣传资料	待定	餐饮单位负责人	2021.10	南澳所	无
24	《深圳经济特区垃圾分类 管理条例》等	现场讲解和派发 宣传资料	辖区酒店民宿	酒店民宿经营者	2021.8	南澳所	无